

# 什麼是圖書出版品 銷售收入免徵營業稅？

圖書業者可為其所出版/進口的圖書，向文化部申請銷售收入免徵營業稅

## 有什麼好處？

一本書只要獲得免稅認可，**所有業者**(出版社、進口商、經銷商以及書店、大賣場、便利商店等銷售業者)，**銷售這本書的收入都不用交營業稅**  
(進口仍需繳進口營業稅)

## 什麼時候開始？

110年1月受理申請  
110年3月1日起開始免稅5年，  
可以再延長5年，共計10年

# 那些圖書可以免稅？



合法出版或進口，且具有國際標準書號  
(ISBN/EISBN)的實體或數位圖書

## 沒有ISBN/EISBN的書要怎麼辦？



之前已經出版但沒有書號的圖書，  
可以從110年1月起向國家圖書館**補申請**書號

(如果出版者已經歇業/解散，可由銷售業者代為補申請書號，再續辦免稅申請)



國家圖書館已經修正放寬ISBN編號申請範圍，原本形式上不符合適用範圍(例如不到20頁、遊戲書、日曆書等)，但實際上具有圖書閱讀及保存價值，可以依個案性質判定，核發ISBN/EISBN

## 要怎麼申請?申請完就立刻免稅嗎?



**全程線上作業**，業者提出申請後，文化部及財政部線上認可後公告  
110/3/1前通過認可的圖書，統一從3/1起免稅，3/1後通過的，則從認可日期起免稅

### 誰可以申請?



有稅籍登記(統一編號)，且有經營圖書出版/進口/銷售事務之事業、機構、團體或學校

### 去哪裡申請?



至文化藝術事業減免營業稅及娛樂稅線上申請系統選擇「圖書」類  
<https://tax.moc.gov.tw/>

# 申請方式

## 本國圖書

### 類型一

截至110年1月底，已經有ISBN或EISBN的圖書

直接由文化部/財政部審認後公告，3/1起便可免稅  
(不想免稅的業者，請於110年2月底前向文化部提報)

不用  
申請

### 類型二

110年2月1日後才取得ISBN或EISBN的圖書

系統介接  
國家圖書館  
資料庫



#### 出版者為事業

出版者自行至系統註冊申請

- 1.完成註冊後，系統會自動匯入新書資料，確認後送出即可
- 2.也可於註冊後，續申請未來新書由系統自動送出申請



#### 出版者為個人

由銷售業者代為申請

撰寫委託書，請銷售業者代為至免稅系統申請



#### 政府出版品

可在申請政府出版品  
統一編號(GPN)時  
同步提出申請

# 申請方式



## 進口圖書

由進口業者自行至免稅系統新增案件後送出申請

Q

公司已進口大量書籍，  
逐一申請費時費力



A

可以整理excel清單，整批上傳  
申請，不需要逐筆登打

Q

部分進口圖書的進口商已經  
解散或歇業，要如何處理？



A

可以由銷售業者代為申請

# 申請時限

110年2月28日以前已出版/進口

一律在110年5月底前申請

(截至110年1月底，已經有ISBN或EISBN的本國圖書免經申請，直接由文化部/財政部審認)

110年3月1日以後出版/進口

本國圖書

進口圖書

出版者為事業

出版者為個人

進口次日起一個月內

出版前

出版次日起一個月內

出版日以版權  
頁上出版日期  
的當月底計算

進口日以實際訂購  
或進口報單上的  
進口日期計算

# 線上申請要準備那些文件？

## Step1

### 註冊帳號

- 帳號註冊證明書
- 立案/登記證明
- 負責人身分證影本
- 經營圖書出版、進口、批發零售佐證文件  
(例如銷售清冊、年度圖書出版或經銷計畫、最近一期圖書銷售或進貨紀錄)

本國圖書出版者  
才需要

## Step2

### 登記出版品牌

- 出版品牌屬於申請單位的證明文件  
(例如網站公示資料截圖、書籍版權頁、出貨單)

出版社在國家圖書館登記的「出版者」名稱，可能和正式的公司全稱不一致，而且可能有多個「出版者」名稱，要先進行登記，才能從國家圖書館匯入所有該出版社曾出版的圖書資料

# 線上申請要準備那些文件？

## Step3

### 案件申請

#### 本國圖書

##### 出版業者

資料由國家圖書館匯入，無須文件。但可填寫「自動化送出免稅認可案件服務申請書」，確認所出版的圖書未違反法規規定，申請未來新核發書號之圖書，皆由系統代為送出免稅申請。

##### 銷售業者

為出版者為個人、或出版者已歇業  
/解散之圖書代申請



個人出版者委託書，或出  
版者已解散/歇業之證明

#### 進口圖書



##### 進口證明文件

(例如進口報單、訂購紀錄、  
授權經銷證明，擇一即可)





# 要怎麼知道哪些圖書已經免稅？



圖書獲得認可後，會mail通知申請單位，  
並於「認可公告」頁面公告(<https://tax.moc.gov.tw/book-apply/announcement.do>)

## 會公告那些內容？

- 1 案件類型(本國/進口)
- 2 書籍類型(實體/電子)
- 3 書名
- 4 書號(ISBN或EISBN)
- 5 出版者
- 6 認可日期

## 圖書太多怎麼查？



### API介接

系統會提供API讓業者介接，暫定 CSV、Json檔，每日晚間9點30分更新一次，介接完成就可以自動更新庫存圖書應/免稅資訊



### 庫存資料比對

即使沒有線上系統，也可以到認可公告頁面查詢，或上傳自家圖書清單，由系統協助自動比對，詳情可參考認可公告頁面的「資料查詢與介接說明」

# 我是圖書出版業者，要做哪些準備？



## Step1

- 1.盤點貴單位以往曾出版過的圖書，如果有的圖書沒有ISBN/EISBN，可以先向國家圖書館補申請書號
- 2.到免稅申請平台註冊帳號並登記出版者品牌

## Step2

110年2月1日起，為新核發ISBN/EISBN的圖書，提出免稅申請(也可於註冊後，直接申請未來新書皆由系統自動送出免稅申請)

## Step3

110年3月1日起，已獲得免稅認可的圖書，銷售收入免徵營業稅(發票改為免稅發票)

# 我是圖書進口業者，要做哪些準備？



Step1

到免稅申請平台註冊帳號



Step2

整理貴單位已進口的圖書清單以及進口證明文件  
(例如進口報單、訂購紀錄、進口清冊、授權經銷證明，  
擇一即可)，整批申請免稅認可



Step3

110年3月1日起，已獲得免稅認可的圖書，  
銷售收入免徵營業稅(發票改為免稅發票)

# 我是圖書銷售業者，要做哪些準備？

依照貴單位是否有雲端庫存管理系統區分

## 有雲端管理

聯繫系統廠商或資訊技術人員，與免稅申請系統提供的免稅認可API進行系統介接，直接辨識圖書應/免稅資訊

↓  
110年3月1日起，已獲得免稅認可的圖書，銷售收入免徵營業稅(發票改為免稅發票)

↓  
未來新進貨的書籍，也都透過API直接辨識應稅或免稅，並改以依「兼營營業人」身分報稅

## 尚未數位化管理

售貨不用開立發票

### 小規模營業人

至「財政部稅務入口網」下載並填寫「小規模營利事業申請更正查定營業額申請書」

↓  
向所在地之國稅局，申請變更原查定之營業額

↓  
國稅局查定後，降低每三個月課徵一次的查定課徵稅額

售貨要依規定開立發票

### 一般營業人

整理庫存清單(書名、書號)

↓  
至「認可公告」頁面選擇「自動比對認可資料」功能，上傳庫存清單後，即可下載查詢結果

↓  
110年3月1日起，已獲得免稅認可的圖書，銷售收入免徵營業稅(發票改為免稅發票)

↓  
110年3月1日後，直接請供應商提供進貨圖書的應/免稅資訊，若有問題亦可到認可公告頁面查詢

# 我還有其他問題，要怎麼辦？



可以到圖書出版品免徵營業稅資訊專區，下載觀看「常見QA」，  
如果還有問題，可以聯絡以下窗口諮詢

## 免稅政策、申請方式及系統操作問題



服務電話 (02)85126000分機6265、6470、6597

政策及申請方式洽詢 [booktax@moc.gov.tw](mailto:booktax@moc.gov.tw)

系統問題 [booktax-support@smartfun.com.tw](mailto:booktax-support@smartfun.com.tw)

## ISBN/EISBN申請

可至國家圖書館全國新書資訊網查詢，  
或向國際標準書號中心洽詢



網址 [http://isbn.ncl.edu.tw/NEW\\_ISBNNet/](http://isbn.ncl.edu.tw/NEW_ISBNNet/)

電話 (02)23619132 分機 701-703

## 稅務相關問題



可向所在地國稅局洽詢

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(02)2311-3711

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(07)7256600

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(03)3396789

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(04)23051111

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(06)2223111